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1年10月29日,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 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主语国际中心1号楼以现场结合 通讯方式召开, 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提前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。本次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程景民先生主持,应出席会议监事六名,亲自出席会议监 事六名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国船舶重 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经过与会监事的认真讨论,投票表 决,形成如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6票赞成(占有效表决票的100.00%)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的建议,公司监事会审议同意 孙东明先生(简历附后)为公司监事候选人,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: 6票赞成(占有效表决票的100.00%)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

附件: 监事候选人简历

监事候选人孙东明简历

孙东明先生,中国籍,无境外居留权,1966年1月出生,硕士研究生,高级工程师(研究员级)。

孙东明先生曾任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、副总经理,大连船舶工业公司(集团)总经理、党委书记,渤海造船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党委委员,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书记,渤海造船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党委委员,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,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监事会主席等职务。

孙东明先生现任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监事会主席,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大连船舶工业有限公司监事。